证券简称:中钢国际 公告编号: 2018-88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销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概述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审核中钢集 团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中国中钢股份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 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659号)(中钢集团吉林炭 素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9月28日更名为"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为"本公司"),本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33,068,181 股人民币普 通股(A股)。本公司实际已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129,966,702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9.0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170.999.985.02 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35.538.966.25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人民币 1,135,461,018.77 元。上述资金于 2014 年 10 月 24 日全部到位,并已经中 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报告》(中天运(2014)验字90038 号) 审验。

本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北京安定门支行开立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配套募集 资金专用账户,用于本次募集资金的存储与使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名称:中国光大银行北京安定门支行

银行账号: 75110188000117248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

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本公司和独立财务顾问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北京分行于 2014 年 11 月 14 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21 日,本公司上述募集资金本息已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安排全部使用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 0 元。

本公司上述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中的相关规定。

三、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情况

本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1 日办理了上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注销手续,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应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终止。

特此公告。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21 日

